

证券代码：688026
转债代码：118010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公告编号：2023-031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洁特转债”2023年第一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3年5月18日
- 本次会议债权登记日：2023年5月11日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32号）同意注册，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44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4,000.00万元，期限6年，并于2022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该事项应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一）召集人：董事会
-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8日 14点20分
- （三）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

路 1 号公司 A1 栋五楼会议室

(四)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 会议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五) 债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11 日

(六)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债权人。上述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 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加盖公章) 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样式, 详见附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加盖公章) 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 由负责人出席的, 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

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委托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异地债券持有人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3 年 5 月 16 日 17:00 之前送达,电子邮件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请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二) 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地点: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 1 号公司证券部

邮政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 1 号

邮政编码: 511356

联系人: 陈长溪、单泳诗

联系电话: 020-32811868

传真号码: 020-32811888-802

邮箱: jetzqb@jetbiofil.com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代表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每一张未偿还的“洁特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有一票表决权。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

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需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自批准之日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生效。

5、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6、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将会议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五、其他事项

参加现场会议时，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本次持有人会议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持有人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债券张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